陕西咸沣东审服准字〔2020〕345号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

关于陕西天石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沣东站环保生产线花园工厂

改造提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陕西天石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你单位报来《陕西天石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沣东站环保生产线花园工厂改造提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根据国家建设项目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技术规范，结合专家技术评估意见，经沣东新城生态环境局审议，现批复如下：

一、陕西天石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沣东站环保生产线花园工厂改造提升项目位于西咸新区沣东新城建章路街办丰源路8号。项目总占地面积约48667m2，主要建设内容包括240型商混线1条（在拆除原有制砂干粉线基础上建设），配备5个300t粉料筒仓，1个50t外加剂筒仓；制砂干粉线1条，配备3个300t粉料筒仓；240型塔楼式商混线2条，每条线各配备5个300t粉料筒仓；以及宿舍楼等配套设施。项目建成后年产预拌混凝土150万m3、预拌干粉砂浆40万吨、预拌湿拌砂浆30万吨。项目总投资16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200万元。

原则同意该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所列的地点、性质、规模，建设和运行时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二、在项目设计、建设过程中和投入运行后，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沣东新城“铁腕治霾”有关规定，采取覆盖、设置围挡、湿法作业、施工车辆限速行驶及保持路面清洁、施工工地出入口净化处理、四级以上风力停止土方施工等防尘指施，防止施工扬尘对周围环境空气造成污染。

（二）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施工进度和作业时间，夜间22时至次日6时停止施工，避免施工扰民。若因工艺要求必须夜间施工，须经批准并严格落实公示制度。

（三）各粉料仓均设仓顶除尘器，料仓呼吸孔产生的粉尘经脉冲除尘器处理后通过排气筒车间外排放；商混线3台搅拌机各设一套脉冲除尘系统，搅拌产生的粉尘经密闭管道负压收集处理后通过排气筒车间外排放；制砂干粉线设一套集中除尘系统，筛分、搅拌、装料产生的粉尘经密闭管道负压收集后统一经一套脉冲除尘系统处理后通过排气筒车间外排放；皮带运料粉尘经脉冲除尘器除尘后车间内排放；场地及汽车扬尘洒水抑尘，原料库采用密闭棚式结构储存，并配备喷雾装置抑尘。

（四）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全部回用于生产；沉淀池成渣经砂石分离器处理后重新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废机油作为危废暂存于危废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五）食堂废水经现有隔油池处理后同生活污水排入厂区现有化粪池，最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西安市第六污水厂；生产过程产生的冲洗废水通过厂区水渠回收进入沉淀池处理后重新回用于生产。

在项目设计、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应全面落实报告表及本批复提出的各项生态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三、项目在建设中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项目建成运行后，按规定程序进行验收。

四、如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自“报告表”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沣东新城生态环境局重新审核。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

 2020年12月28日

抄送：沣东新城生态环境局、深圳市澜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